

托嬰中心因應腸病毒防疫作為現況查檢表

108年1月28日訂定

縣市別：_____ 機 構：_____

填表注意事項：評為「不符合」之項目，請註明應改善事項並儘速完成改善。

查核基準項目	查核基準	評核方式	評分標準	應改善事項
工作人員健康管理	1. 有限制出現疑似腸病毒感染常見症狀（發燒、咽峽及身體出現小水泡或潰瘍、皮膚出現紅疹、腹瀉或嘔吐等）之員工，從事照護或準備飲食之服務。	文件紀錄檢閱、現場訪談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工作人員感染管制教育訓練	2. 教育工作人員了解腸病毒的傳染方式、感染時常見症狀及預防方法等。	文件紀錄檢閱、現場訪談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環境清潔	3. 人員能正確配製漂白水濃度（500PPM）。	現場抽測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4. 保持環境清潔與通風，並定期消毒。	實地察看、紀錄檢閱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防疫機制之建置	5. 有宣導手部衛生及咳嗽禮節。	文件檢閱、實地察看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6. 托育人員落實手部衛生，依照「濕搓沖捧擦」或「內外夾弓大力完」步驟洗手。	實地察看、現場抽測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7. 洗手用品充足且均在使用效期內。	實地察看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8. 宣導（張貼衛教海報、發送衛教單、電子網絡通知等）腸病毒防治相關資訊，提醒工作人員及家長注意。	實地察看、文件紀錄檢閱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9. 訂定家長（或接送受托兒童者）管理規範並張貼於明顯處，提供手部衛生所需設施（乾洗手或濕洗手），請家長接送前洗手，必要時戴口罩。	文件檢閱、實地察看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
查核基準項目	查核基準	評核方式	評分標準	應改善事項
感染預防處理與監測	10. 每日對工作人員及受托兒童進行腸病毒(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注意事項通報條件「其他」類)之症狀監視。	文件紀錄檢閱 現場訪談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11. 依地方主管機關規定落實腸病毒之通報作業。	現場抽測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12. 具有腸病毒群聚感染事件處理作業流程之文件。	文件檢閱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	13. 有疑似感染個案之處理流程，包括通知相關人員或單位、安排照顧之工作人員、使用個人防護裝備、與他人區隔、安排個案就醫或返家等。	文件紀錄檢閱 現場訪談、實地察看	<input type="radio"/> 符合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符合	

查檢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查檢人員簽章：_____ 機構主管簽章：_____